

教宗方濟各
致主教、司鐸、執事、修會會士及平信徒
論天主子民的禮儀培育

《我渴望而又渴望》宗座牧函

「我渴望而又渴望，
在我受難以前，
同你們吃這一次逾越節晚餐。」（路廿二 15）

1. 親愛的弟兄姐妹：

在頒布了《傳統的守護者》自動手諭後，我曾就該手諭向眾主教發出書函。現在透過這《我渴望而又渴望》宗座牧函，也希望與大家分享一些對禮儀這教會基本生活特質的反思。這個主題如此廣泛，在方方面面都值得我們仔細考慮。然話雖如此，我並無意在牧函中對這問題作徹底詳盡的討論，僅想提出一些反省提示，幫助大家深思基督徒慶典的美妙和真諦。

禮儀：救恩史的「今天」

2. 「我渴望而又渴望，在我受難以前，同你們吃這一次逾越節晚餐。」（路廿二 15）耶穌在最後晚餐開始時所說的這句話，讓我們有意想不到的機會，窺探到天主聖三對我們的深愛。

3. 伯多祿和若望被派去預備逾越節晚餐，但事實上，整個受造界以至整個歷史——那最終要揭示自己為救恩歷史的——都在攜手預備這晚餐。坐於餐桌旁的伯多祿和其他宗徒，雖然毫不覺察，卻是必需的。他們之所以是必需，是因為每一件禮物要想成為禮物，都必須有人願意接受。在逾越救恩這事上，禮物的偉大與領受者的渺小之間的不相稱，是無法比擬的，令人不勝驚嘆。然而，因著主的仁慈，這份禮物被委託了給宗徒們，好能傳遞給普世眾人。

4. 沒有人在這個晚餐中自得一席之地，所有人都是應邀而來的。或者更好的說：所有人都是被耶穌必須與他們一起吃逾越節晚餐的強烈渴望吸引到那裡的。耶穌知道自己就是逾越節晚餐的羔羊，知道自己就是那巴斯卦（逾越節）。這就是那頓晚餐的絕對新穎、獨一無二之處，是歷史上唯一真正的新事。這使那頓晚餐如此的與眾

不同，因此成為「最後晚餐」，無法重複。然而，因著祂那自亙古至今，始終如初，極願重建與人類共融的計劃，直到「從各支派、各異語、各民族、各邦國」（默五 9）而來的人仍未領受祂的體血之前，這計劃是不能臻於完滿的。因此，這同一的晚餐要臨現在感恩祭中，直到祂的再來。

5. 世界雖然仍未認識這計劃，但人人都「被召赴羔羊婚宴」（默十九 9）。為獲准出席這筵席唯一所需的，就是穿上由聽信聖言而來的信德禮服（參羅十 17）。教會按照那「在羔羊的血中洗淨」（默七 14）的白衣，為每個人量身定做這樣一件禮服。只要我們知道仍有人未收到這個晚餐的邀請，或有人忘卻了這邀請，或在人生曲折的旅途上迷了路，我們便不應作頃刻的休息。這就是我之前所說的，「我夢想著一個『以傳教為重的抉擇』，亦即一股傳教動力，足以轉化一切，好使教會的習俗、風格、時期、行事曆、語言和架構，都足以成為今日世界福傳的管道，而不只是為了教會的自我保全」（《福音的喜樂》宗座勸諭 27）。我這期望就是讓眾人都能在羔羊祭獻的晚餐中坐席，並因祂而生活。

6. 在我們回應祂的邀請前，而且是很早以前，祂已渴望我們：我們甚至未必意識此事，但我們每次參與彌撒時，其實是因為祂對我們的渴望把我們吸引過來。而我們所能作的回應——這也是要求最高的修練——就是一如既往的降服在祂這份愛中，讓自己被祂所吸引。我們每次領受基督體血的共融聖事，其實都是祂在最後晚餐中早已渴望的。

7. 擘餅的本質就是耶穌的十字架，是祂出於愛父而作的服從犧牲。假若沒有了最後晚餐，也就是說，若沒有以晚餐儀式預告了祂的死亡，我們就永遠無法理解，祂所受的死刑竟就是那中悅父的完美敬禮，是那唯一真正的崇拜。晚餐後僅數個小時，宗徒們若能承受十字架的沉重，就可以在耶穌的十字架下親眼目睹耶穌所說的「交付的身體」和「傾流的血」究竟意味著什麼，而這就是在每次感恩祭中所紀念的事。當祂自死者中復活後為厄瑪烏的門徒，以及為重回加里肋亞海捕魚卻不是捕人靈的門徒擘餅時，這擘餅的行動打開了他們的眼目。擘餅行動治癒了他們因十字架的恐懼而導致的盲瞽，讓他們「看見」復活的基督，相信復活的事蹟。

8. 我們若在五旬節後來到耶路撒冷，不但想知道有關納匝肋人耶穌的事，更想與祂相遇時，那麼我們唯一能做的，就是去找祂的門徒，好能更生動地聽到祂的話語，看到祂的一舉一動。除了在這個舉行禮儀慶祝的團體外，我們沒有可能真正與祂相遇。為了這緣故，教會常護守著主的命令：「你們要為紀念我而舉行這事」，猶如至寶。

9. 教會從一開始便意識到，這並非是一種主的晚餐的表演，即便它有多麼的神聖。這將會是全無意義的，沒有人會想到要「演出」上主一生中最高峰的時刻，尤其是在聖母瑪利亞的眼前。教會在聖神的光照下，自始就領會到，那在耶穌身上所看到的，眼所能見及手所能觸摸的，祂的話語和舉動，那實在成了血肉的聖言——祂的一切都被納入了聖事的慶典之中。^[1]

禮儀：與基督相遇的地方

10. 禮儀強而有力的美妙之處就在這裏。假若復活為我們只是一個概念、一個主意、一種思想；假若復活者為我們來說，只是追念他人記憶中的記憶，不管他是多麼權威，即便是來自使徒的回憶；假若沒有獲得與祂實在相遇的可能，那就等於宣告降生聖言的新穎已告終結。反之，聖言降生的事蹟除了是歷史上歷久彌新的事外，更是聖三為與我們共融結合所選用的方法。基督信仰要麼是與祂活生生的相遇，要麼是它根本不存在。

11. 禮儀給我們保證這相遇是可能的。對我們來說，一個最後晚餐的模糊紀念，並沒有什麼好處可言。我們所需要的是出席這晚餐，好能聽到祂的聲音，領受祂的體血。我們需要祂。在感恩祭中以及在所有聖事中，我們能確保與主耶穌相遇的可能，讓祂逾越奧蹟的力量能臨於我們。耶穌祭獻的救恩效力，祂的每一句說話，每一個動作、每一個眼神和情感，都藉著聖事慶典而臨於我們。我就是尼苛德摩、撒瑪黎雅婦人、葛法翁的附魔者、伯多祿家中的癱子、獲寬恕的罪婦、患血漏病的女人、雅依洛的女兒、耶里哥的瞎子、匝凱、拉匝祿、同獲主寬恕的右盜和伯多祿。在十字架上，「基督為人捨生，永不再死；被人處死，卻永遠生活」^[2]。祂藉著聖事的效力，繼續寬恕我們、治癒我們、拯救我們。通過降生奧蹟的方式，祂具體的愛著我們。祂以這方式滿足了祂在十字架上所宣布對我們的渴望（若十九 28）。

12. 我們與祂逾越奧蹟行動的首次相遇，就是那標誌著所有基督信徒的生命事件，亦即我們的洗禮。洗禮不是在思想上迎合祂的想法，或者承諾遵守祂所規定的行為守則，而是整個人投入祂的苦難、死亡、復活和升天的奧蹟中。這不是魔法：魔法剛好與聖事的邏輯相反，因它自詡擁有凌駕於天主的力量，為此它出自試探者。在與降生奧蹟完美的一脈相承中，我們藉著聖神的臨在和行動，獲得了死於基督和活於祂的可能。

13. 這事的發生何其觸動人心！祝福洗禮用水的禱文^[3]向我們揭示了：天主創造水正是為了洗禮。這就是說，當天主創造水時，祂想到的是我們每一個人的洗禮，而這個想法伴隨著祂在救恩史上的所有行動，每次祂都有明確的意圖，使用水來完成祂的救贖工程。就好像在一開始創造了水之後，祂就想要讓它成為洗禮之水以使之臻於完美。如此，祂這樣作是想要這水充滿那運行大水上聖神行動（創一 2），令它隱藏著聖化的能力。祂用洪水來使人類重生（創六 1-9, 29）；祂控制紅海的水，把它分開，開拓出通往自由的途徑（參出十四）；祂把沐浴於聖神內的聖言放入約旦河中，祝聖了那水（參瑪三 13-17；谷一 9-11；路三 21-22）。最後，祂把這水攪合祂聖子的寶血中，於是聖神的恩賜與那為我們被宰殺的羔羊的生命與死亡的恩賜，便不可分離地結合在一起，由聖子被刺開的肋膀傾注到我們身上（若十九 34）。我們就是沉浸在這水中，藉它的效力加入基督的身體，與祂一起復活，得到不朽的生命（參羅六 1-11）。

教會：基督身體的聖事

14. 正如梵二引述聖經、教父和禮儀——真確傳統的支柱——提醒我們（參《禮儀憲章》5），「從安眠於十字架的基督肋膀，產生了整個教會的神妙奧蹟。」^[4]第一個亞當和新亞當間的相似之處是令人驚訝的：就如天主使亞當熟睡，再由他的肋膀拉出厄娃，同樣，從在十字架上進入死亡睡眠中的新亞當的肋膀，新厄娃——教會誕生了。最令我們讚嘆不已的是，我們可以想像新亞當在凝視教會時，也說了同樣的話：「這才真是我的骨中之骨，肉中之肉」（創二 23）。當我們因信從祂的聖言，而步入洗禮的水中時，我們便成了祂的骨中之骨，肉中之肉。

15. 我們不加入祂的身體，便無法完滿地度崇拜天主的生活。事實上，完美和中悅父的崇拜行動惟有一個，就是聖子的服從至死，且死於十字架上。唯一能讓我們參與祂的祭獻的，就是成為「子內的子女」。這是我們已獲賜之恩惠。在禮儀中行動的主體，常是且唯獨是基督和教會，即基督的奧體。

禮儀的神學意義

16. 我們應歸功於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以及之前的禮儀運動——重新發現了對禮儀的神學理解及其在教會生活中的重要性。《禮儀憲章》所闡明的總則成了日後禮儀改革的基礎，這些總則仍是推動完整的、有意識的、主動的和實惠的禮儀慶典的基礎（參《禮儀憲章》11,14），因為「禮儀是信友汲取真正基督精神的首要泉源」（《禮儀憲章》14）。我只想以這牧函邀請整個教會重新發現、維護和活出基督徒慶典的真理和力量。但願基督徒慶典的美妙，以及它對教會生活的必然效果，不會被人對禮儀價值的膚淺和狹隘的理解所損害，尤有甚者，被不論何種類型的意識形態和觀念所濫用。耶穌在最後晚餐中為眾人合而為一所作的大司祭的祈禱（若十七 21），要審判我們的分裂，這些分裂竟是在舉行「擘餅」、慈悲的聖事、合一的標記、愛德的聯繫時，所造成的。^[5]

禮儀：對抗俗化精神荼毒的解藥

17. 我曾在不同機會上提醒人防範教會生活上的危險誘惑，我稱之為「俗化精神」。我在《福音的喜樂》宗座勸諭（93-97）中詳加論述了，尤其提到彼此相關的玄識論（諾斯底主義 Gnosticism）和新白拉奇論（neo-Pelagianism），二者都是俗化精神的推動者。

前者把基督信仰貶為一種主觀論，「最終把人困在自己的想法和感受裏」（《福音的喜樂》宗座勸諭 94）。後者否定恩寵的作用，「導致自戀式的或專制式的菁英主義，原應勉力福傳，卻從事分析和歸類；原應朝向恩寵，卻把精力消耗在檢定與驗證上。」（《福音的喜樂》宗座勸諭 94）

這些歪曲的基督宗教形式，會對教會生活造成災難性的後果。

18. 據我前面所提及的，很明顯，禮儀就其本質而言，是對抗這些荼毒最有效的解藥。我當然是指禮儀的神學意義而言，就如比約十二世曾指出的，禮儀絕對不是「一些虛有其表的儀式，或純粹一些規範崇拜行動的法律和規例。」^[6]

19. 若說玄識論以主觀主義（subjectivism）荼毒了我們，那麼禮儀慶典將使我們從「自我參照」（self-reference）的囚籠中解放出來，這種「自我參照」，是由一己的推理和感覺所滋養的。舉行禮儀並不是個人的行動，而是基督與教會，亦即全體信眾與基督聯合一起所作的行動。禮儀不說「我」，而說「我們」，而且對「我們」作任何規限，都屬邪惡的行為。禮儀並不讓我們獨自尋找一個對天主的奧蹟的個人假設認識。相反，禮儀牽著我們的手，以全會眾的身份，把我們帶進天主聖言和聖事標記所揭示給我們的奧蹟深處去。禮儀秉承天主行動的方式，依照聖言降生的模式行事，也就是說，通過身體的象徵性語言，延伸到事物、空間和時間。

20. 若說新白拉奇論以自詡靠己力得救荼毒了我們，禮儀慶典就淨化了我們，宣告因信仰而白白得來的救恩。參與感恩聖祭並非我們自己的成就，好像我們得以藉此在天主或弟兄姐妹前炫耀一樣。每次禮儀開始時，都會讓我想起我是誰，讓我承認己罪，並邀請我懇求終身童貞瑪利亞、天使、聖人和各位弟兄姐妹，為我祈求上主我們的天主。我們確實不堪當進入祂的殿宇；我們需要祂的話來拯救我們（參瑪八 8）。除了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外，我們沒有別的誇耀（參迦六 14）。禮儀與苦修的道德主義無關。它是主逾越奧蹟的恩賜，我們若樂意接受，便能使我們的生命煥然一新。我們之所以能進入晚餐廳，只因被祂想與我們共進逾越節晚餐的渴望所吸引：「我渴望而又渴望，在我受難以前，同你們吃這一次逾越節晚餐。」（路廿二 15）

每天重新發現基督徒慶典真諦之美

21. 但我們必須小心：為使禮儀的解藥生效，我們每天都需要重新發現基督徒禮儀慶典真諦的美妙。我再次提出禮儀的神學意義，正如《禮儀憲章》7 中如此優美的描述說：禮儀是耶穌基督的司祭職務，是祂藉逾越奧蹟揭示並賜與我們，並透過五官感知的標記（水、油、餅、酒、動作、說話等）而實現，好使聖神把我們整個置於逾越奧蹟中，轉變我們整個生活，令我們愈來愈肖似基督。

22. 不斷重新發現禮儀的美妙，並不等於儀式上的唯美主義，滿足於小心翼翼地遵行外表禮節，或吹毛求疵地墨守禮規。我這樣說，絕不是要認同那相反的態度，把漫不經心的平俗當作樸實，或將實質代之以無知的膚淺，又或把務實的禮節舉動，與惱人的實用功能主義混為一談。

23. 讓我們釐清一下：禮儀慶典的各方面（空間、時間、動作、說話、物件、服飾、歌詠、音樂……）都應考慮周詳，每個禮規都必須遵守。如此的關注足以避免從會眾中掠奪原本屬於他們的東西；也就是說，要按照教會所規定的儀式去舉行逾越奧蹟。但即使舉行禮儀的素質和正確行動受到了保障，這仍不足以令我們的參與完滿無缺。

對逾越奧蹟的驚嘆：禮儀行動不可或缺的一個部分

24. 面對以具體的聖事標記來實現的逾越奧蹟，我們若完全不覺驚嘆，將可能冒著被排除於每個禮儀慶典的恩寵汪洋之外的風險。努力提高禮儀慶典的素質，即使值得稱讚，也是不夠的；即使提醒人要有更大的內在精神，也仍不足夠。內在精神如果沒有接納基督信仰奧蹟的啟示，便可能使自己陷於空洞主觀的風險。與天主相遇不是一個人內心尋求天主的成果，它是一項被賦予的白白恩賜。在「最後晚餐」中，我們通過聖言降生的新事實能與天主相遇，且在祂渴望我們把祂當作食糧的時候達到了巔峰。我們豈能錯過這奇妙恩賜令我們驚嘆的機會呢？

25. 我所說的對逾越奧蹟的驚嘆，絕不是指「奧祕感」這模糊表述所代表的意思。曾幾何時，它成為了對禮儀改革的主要指控之一。有人認為，禮儀中的奧祕感已被消除。但我所說的驚嘆，並不是指人攝服於一些模糊事實或神祕儀式。相反，這是對天主的拯救計劃，在耶穌的逾越事蹟中啟示出來（參弗一 3-14）所作的驚嘆，而這逾越事蹟的力量仍繼續透過舉行「奧蹟」及聖事臨於我們身上。但同樣真實的是，這啟示的圓滿是如此浩瀚，實在超乎我們有限的人性，只會在末日主再臨時得以滿全。但這若是一種正確的驚嘆，那麼天主臨在的絕然不同性，即使有聖言降生成人所帶來的親近感，我們也絕不會對它有覺察不到的風險。如果禮儀改革消除了那種模糊的「奧祕感」，那非但不是指控之因，更是稱許之由。美就如同真理一樣，總是令人驚嘆，當美與真理被指涉天主的奧祕時，就會導人於崇拜。

26. 驚嘆是禮儀行動的一個重要部分，因為這是那些知道自己參與了象徵性行動的人看待事物的方式。它使那些體驗過象徵力量的人感到驚奇，因為象徵的力量不在於提及某個抽象的概念，而在於它所包含和表達的具體事物。

需有認真及充滿活力的禮儀培育

27. 因此，基本的問題就是：如何重獲徹底度禮儀生活的能力？這正是梵二改革的目的。這一挑戰極其艱巨，因為現代人——在不同文化有不同程度——已經失去了參與象徵行動的能力，而象徵行動是禮儀行為的一個基本特徵。

28. 在後現代時代，人們感到自己更加迷失，沒有任何形式可參照，由於缺乏價值觀而變得冷漠，他們完全孤立無援，生活在似乎支離破碎的視野中。加上過往時代遺留下來的包袱，包括個人主義和主觀主義（死灰復燃的白拉奇論和玄識論），令後現代的人不勝負荷。問題也在於一種與人性相違的空虛不實的唯心論，因為人既是個有肉身的精神體，為此他能作象徵行為，並能明白象徵意義。

29. 教會召開梵二會議，正是要應對現代世界的實況，重振教會意識自己作為基督——「萬民之光」（*Lumen gentium*）的標記（聖事），留心靜聽「天主聖言」（*Dei Verbum*），視現代人類的「喜樂與期望」（*Gaudium et spes*）一如己有。梵二的四大憲章是不可分離的，大公會議所作的空前大反思，也絕非偶然之事——這是教會

同道偕行（synodality）的最高表現，我和你們所有人都被召喚去守護這富饒——而這反思是以「禮儀」（《禮儀憲章》*Sacrosanctum Concilium*）作開始的。

30. 教宗聖保祿六世在結束大公會議的第二會期時（1963年12月4日）這樣說：

「此外，這激烈而複雜的討論，並非沒有成果的：事實上，那首先討論的課題，亦即神聖禮儀——從某意義上說，不論是其性質或尊貴而論，這也是教會內首要的——達到了美滿的結論，並由我們今日隆重頒布。因此之故，我們的心靈充盈真摯的喜樂。我們察覺到我們所做的一切，正符合了正確的價值和職責優次：這樣一來，我們明認天主應佔首位；我們的首要本份就是向祂呈上我們的祈禱；禮儀是我們在那神聖交流中獲得天主生命的首要泉源；禮儀是我們第一個靈性學府，也是我們應給那些以信德和熱切祈禱與我們聯繫的基督信友的首個禮物；最後，禮儀也是我們向世人作的首個邀請，讓他們以無言之聲發出虔誠而真摯的祈禱，藉著耶穌基督並在聖神內，與我們一起歌頌天主，表達出人類的期望，從而感受那使人心靈重生的無可言喻的力量。」^[7]

31. 我不能在本函詳述這段話中不同表述的豐富意義，就讓各位自行細嚼。禮儀既然「是教會行動所趨向的頂峰，同時也是教會一切力量的泉源」（《禮儀憲章》10），那麼我們就能理解禮儀問題的關鍵所在。把舉行禮儀時不幸出現的緊張局面，當作純粹是各人對某個特定禮節的不同品味，那似乎是過於瑣碎淺薄。其問題癥結主要在於教會論。我實在不明白，人們怎能一方面承認梵二的有效性——儘管令我驚訝的是，天主教徒似乎不可能這樣做——另一方面同時又不接納《禮儀憲章》所提出的禮儀改革。然而這憲章所表達的禮儀事實，與《教會憲章》美妙描述的教會觀，是密切相關的。為此，正如我在寫給眾天主教的書函中所說的，我感到有責任重申：「由教宗聖保祿六世，以及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按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法令所頒布的禮書，是羅馬禮的祈禱律（*lex orandi*）的唯一表達。」（《傳統的守護者》自動手諭1）

不接納禮儀改革，以及對它膚淺的理解，都分散了我們的注意力，使大家無法覓得我一再重複的問題的答案：我們如何增進徹底活出禮儀行動的能力？我們如何繼續讓自己在禮儀中，對眼前所發生的事感到驚訝？我們實在需要認真且充滿活力的禮儀培育。

32. 讓我們重回到耶路撒冷的晚餐廳去：在那五旬節的早上，教會誕生了，她是新人類肇始的細胞。這男女眾人組成的團體——因獲恕而和好，因生活的主而生活，因真理之神的寓居而歸真——只有他們才能打破這狹隘精神上的個人主義。

33. 這五旬節的團體能舉行分餅禮，因為他們確知主是生活的，由死者中復活了，以祂的話語和行動、以及透過祂的體血的祭獻而臨在。從那一刻起，禮儀慶典便成了與祂相遇的特許之地，儘管不是唯一的一個。我們知道只有藉著這相遇之恩，人才能成為圓滿的人。只有在五旬節誕生的教會，才能認識人之所以為人，對天主、萬物和自己的弟兄姐妹開放，建立全面的關係。

34. 這正是禮儀培育的關鍵問題所在。郭迪尼（Romano Guardini）曾說：「這裏也指明了首要的實際任務是什麼：順應我們時代的內在轉變，我們必須重新學習，如何以徹底的人性去面對宗教關係。」^[8] 這正是禮儀所能做到的。為達成這事，我們必須接受禮儀培育。郭迪尼毫不猶疑地聲稱，沒有禮儀培育，「改革禮節和經文，並沒有多大幫助。」^[9] 我並無意在這裏，對禮儀培育這豐富的議題作詳盡的討論。我只想提出一些可以作為反省的建議。我認為這可分兩方面而言：為禮儀作培育和被禮儀培育。前者取決於後者，而後者的存在，不可或缺。

35. 過去和現在都有必要找到研習禮儀的培育渠道。從禮儀運動開始，在這方面已經做了很多工作，其中學者和學術機構都作了不少寶貴的貢獻。然而，現在重要的是要以一種易於理解的方式將這些知識傳播到學術範圍之外，以便每個信徒都可以從禮儀神學的意義知識中有所增進——這是每一種禮儀知識和每一項禮儀實踐的關鍵與基礎問題——並要增長對禮儀慶典發展的認識，幫助每個人和所有人都能理解感恩禱文、禮節的進行和它們的人類學意義。

36. 我想到了我們主日聚會的規律節奏，信友齊聚一起，主日接著主日、復活節接著復活節，舉行感恩祭；在每個人和團體生活的特別時刻、在所有人不同的人生階段。當受秩的聖事施行人牽著受洗者的手，帶領他們經歷那多次重複的逾越奧蹟時，他們正履行一項極重要的牧靈行動。我們要永遠記住，教會——基督的奧體才是這個慶典的主體，而不只是司鐸一人。由研習禮儀而來的知識，只是能夠進入所慶祝奧蹟的第一步。明顯地，為能引領其他弟兄姐妹，主持禮儀聚會的聖職人員，當然必須認識這途徑，除了從神學研習上瞭解它外，他們還需要通過經常參加禮儀來體驗，並藉由祈禱所滋養的——當然不僅當作是一種必須履行的義務——活生生的信仰經驗。每位司鐸在領受聖秩時，都曾聽到主教給他說：「你要明白你所做的，生活你所舉行的，使你的生活符合主的十字架奧蹟。」^[10]

37. 修院課程中的禮儀科目，也須顧及舉行禮儀本身的巨大潛力，能對所有神學知識形成有一致系統的視野。神學科目各按其位，都應顯出它與禮儀的密切關聯，令司鐸培育的一致性得以顯明和落實（參《禮儀憲章》16）。修院的神學培育若有一個賦予禮儀智慧的課程計劃，肯定能對牧靈實踐帶來積極的效果。教會生活中的每一方面，都在禮儀中找到了它的頂峰和泉源。一個全面、有系統和整合的牧靈實習，需要的並不是一個仔細安排的課程，而是把作為共融基礎的主日感恩祭，置於團體生活的中心。對禮儀的神學理解，並不等於要把一切歸納到敬拜天主上。舉行禮儀卻不作福傳，並非真的敬禮，就如只宣講福音，而不讓人在禮儀中與復活的主相遇，也算不得真正的宣講。再者，這兩者若沒有愛德的見證，就宛如「發聲的鑼，或發響的鈸」而已矣（格前十三 1）。

38. 對聖職人員和已受洗的信友而言，禮儀培育首先並非些可以一勞永逸獲得的東西。既然所舉行的奧蹟，是超越我們能力所能理解的恩惠，因此每人都要努力不斷地接受培育，常懷卑微者的謙遜，及對驚奇神奧的事表示讚嘆的態度。

39. 有關修院培育的最後一個意見：除了學習課程外，更應有體驗禮儀慶典的機會，

那不僅在禮節上要是個模範，更應是實在和充滿活力的，讓人可以真正與天主共融結合，這也是神學知識所必須趨向的共融。惟有聖神的行動，才能令我們對天主奧祕的認識，臻於完滿，因為天主的奧祕並不在於思想上的領會，而是一種觸及整個生命的關係。這樣的經驗是基本的，好讓修院修士在成為受秩的聖職人員時，能伴隨團體踏上認識上主奧祕的同一旅程，這奧祕就是愛的奧祕。

40. 這最後一個意見，帶我們到了「禮儀培育」的第二個意義上去。我所說的就是，我們每人各按自己的身份，由所參與的禮儀慶典中接受培育。甚至連上述由求學而來的知識，為了不淪為一種唯理主義，也必須有助於實現禮儀在所有基督信徒身上的培育。

41. 從上述有關禮儀的性質，可清楚地看出，對基督的奧蹟的認識，為我們的生活是決定性的，但這並不在於認同一些想法，而是要與基督有一個實實在在的生命交流。從這個意義上說，禮儀並不在於「知識」，其目的首先也不是訓導的，儘管它具有很大的訓導價值（參《禮儀憲章》33）。相反，禮儀關乎讚頌，關乎對聖子的逾越奧蹟表示感恩，關乎祂在我們身上所施展的大能。禮儀慶典與我們順服聖神的行動有關，聖神在我們身上行動，直至基督完全在我們內形成為止（參迦四 19）。我們培育的最終目標，就是肖似基督。我重複說：這與一個抽象的思想過程無關，卻與逐步成為基督有關。聖神正是為了這目的而被賜下，祂的行動常只是為了塑造基督的身體。麵餅成為聖體就是以這方式，同樣每位已受洗的信友，都要愈來愈成為在洗禮時所領受的，亦即是說，成為基督奧體的肢體。大良教宗這樣寫道：「我們分享基督的體血只有一個目的，就是使我們成為我們所領受的。」^[11]

42. 這生命交流是以聖事的方式，完全按照聖言降生的方式而發生的。禮儀的進行是採用與抽象精神完全相反的事物：餅、酒、油、水、香料、火、灰燼、石頭、織物、色調、身體、說話、聲音、靜默、舉止、空間、移動、行動，次序、時間、光。整個受造界都是天主愛情的體現，當這愛在耶穌的十字架上表露無遺之際，整個受造界便被吸引到祂面前。我們運用整個受造界，去與聖言相遇：這聖言降生成人、被釘十字架上、死去、復活、升到父那裏。這就正如祝福洗禮用水的經文所詠讚的，但也是祝聖至聖聖油的經文和奉獻餅酒的經文所說的：它們都是大地和人力的產物。

43. 禮儀歸光榮於天主，非因我們能為天主所居住的那不可接近的光明（參弟前六 16）加添什麼美麗。我們也不能為天使完美的歌聲增添什麼，他們的歌聲永遠響徹高天。禮儀之所以能夠光榮天主，是因為它讓我們——在這裡，在地上——在舉行奧蹟時看到天主，並因看到祂而由祂的逾越奧蹟中汲取生命。我們都因自己的罪成了已死的，卻與基督一起重獲新生。我們就是天主的光榮。我們都由於恩寵而獲救（弗二 5）。合一聖師依勒內提醒我們說：「天主的光榮就是活生生的人，而人的生命就是享見天主：如果天主透過創造的啟示，已能使世上的一切生物獲得生命，那顯示天父的聖言，更能使那些看見天主的人獲得生命。」^[12]

44. 郭迪尼（Romano Guardini）寫道：「以下是禮儀培育的首要任務：必須使人重獲領略象徵的能力。」^[13] 這是所有人的責任，不分受秩的聖職人員還是信友。

這任務並不容易，因為現代人在象徵前已成了文盲般，不懂得解讀；他們甚至想也沒有想過它們會存在。我們身體的象徵也是一樣：身體是個象徵，因為它與靈魂密切結合為一；身體是那作為精神體的靈魂，在肉體層面上的可見形像；而這正是人的獨特之處，人的這特性是不可被貶為任何一種生物形式的。對超性開放，趨向天主，這是我們的本質部分。否認這點，會令我們在無法認識天主之餘，也無法認識自己。只要看看人們對待肉身是如何的自相矛盾，便可見一斑：人一時受青春永駐的神話所支配，對肉身呵護備至；另一時卻又把它物化至全無尊嚴可言。事實是，我們不能只從肉身著想而給予肉身價值。所有象徵都是既強大而又脆弱的。如果它得不到尊重，得不到應有的待遇，它就會粉碎，失去它的力量，變得微不足道。

我們不再有聖方濟各那樣的眼界，他看著太陽——他稱太陽為兄弟，因為他覺得太陽是兄弟——並看見它如此「美麗，極其光輝燦爛」，遂充滿驚訝地讚美說：「至高者，它帶著祢的肖像。」^[14] 現代人既失去了領略身體和萬物象徵意義的能力，便幾乎無法領略禮儀的象徵語言。然而，問題並不在於要棄用這種語言。這語言之所以不能廢棄，是因為聖三選擇了以聖言成了血肉的方式臨於我們。更確切的說，這是一個恢復使用和理解禮儀象徵的能力的問題。我們不要灰心，因為正如我在上所述的，這特性是我們人性的組成部分；雖然面對唯物論（materialism）和精神主義（spiritualism）的茶毒——兩者都否定靈魂和肉體的統一性——但它們總是準備重新出現，就像每個真理一樣。

45. 所以，我想提出的問題是，我們如何才能重獲理解象徵的能力？我們如何才能從新學識解讀它們，好能活出它們？我們很清楚，因著天主的恩寵，聖事的舉行其本身是有效力的（*ex opere operato* 聖事的事效性），但這並不保證若與舉行禮儀的用語脫節，人們仍能充分參與。「解讀」象徵並非一個意念上的知識，也不是對觀念的領略，而是一種生活的體驗。

46. 最重要的是，我們必須重新獲得對受造物的信心。我的意思是說，事物——聖事是由事物「構成」的——來自天主。它們指向天主，並隨祂運用，尤其被祂用於聖言降生上，好讓它們成為救恩的工具，聖神的工具，恩寵的渠道。在這一點上，明顯可見這看法與唯物論或精神主義間，有著何等巨大的差異。如果帶給我們救恩的受造物在聖事的行動中是如此基本且必不可少的，我們便要對它們另眼相看、懷著不膚淺的態度，表出尊重和感激之情。自創世之初，受造之物已蘊含著聖事聖化恩寵的種子。

47. 在思考禮儀如何培育我們之際，另一個決定性問題，就是要有必需的教育，讓人能有正確的內心態度，好能運用和理解禮儀象徵。讓我用一種簡單的方式來表達。我想到了父母，甚至可能是祖父母，還有我們的堂區司鐸和傳道員。我們大部分人都是由他們學會禮儀動作的意義，如劃十字聖號、下跪、信經等。我們可能還依稀記得前輩執著小孩子的手，第一次緩慢的教他劃我們得救的聖號。這舉動加上慢慢的說話，就好像要把持這動作的每一細節和整個身體一樣：「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阿們。」然後，放開小孩子的手，看他獨自再劃一次，隨時準備作出提點。這動作就好像給了他一件會隨著他一起成長的衣服，以只有聖神才知道的

方式打扮他。由那一刻起，這個手勢的象徵力量，就是我們的，它屬於我們；或者更好地說，我們屬於它。它給了我們形式，我們是由它形成的。這裏無需用許多言詞，也沒有必要理解那個手勢中的一切：其所需要的就是微小，無論是授予的或是領受的。其餘的全是聖神的工作。我們就是這樣開始學會象徵語言。如此豐富的財富，我們不能讓它自我們手中被剝奪。隨著成長，我們將有更多的方式去理解禮儀象徵，但總應保持赤子之心。

舉行禮儀的藝術

48. 保存和增進理解禮儀象徵的關鍵好方法，當然是「舉行禮儀的藝術」。這名稱有多種不同解釋。但我們若參照《禮儀憲章》7 對禮儀的描述，亦即我曾多次提及的，它的含義就會清晰過來。「舉行禮儀的藝術」不等於墨守禮規，更不能視為一種不羈的古怪、甚或是狂野的創意。禮儀本身就是一種規範，而規範並不以自己為目標，卻常是為了一個它想保護的更高超的事實服務。

49. 就如任何藝術一樣，「舉行禮儀的藝術」需有各種不同的知識。首先，它需要了解通過禮儀展現出來的活力。禮儀舉行之時，亦即逾越奧蹟以紀念方式臨現之際，信友藉著參與這紀念，從而在自己的生活中體驗這奧蹟。沒有這樣的理解，舉行禮儀很容易會陷入只著重外表的形式主義（或多或少的優雅），或是只著重規則的法律主義（或多或少的僵化）。

其次，有必要知道聖神在每個禮儀慶典中是如何行動的。「舉行禮儀的藝術」必須與聖神的行動相協調，才能免受個人喜好的主導，淪於主觀主義。只有這樣，它才不會受到一些沒有辨別能力的文化因素入侵，這類文化因素與正確理解的本地化毫無關係。

最後，必須明瞭象徵語言的動力、其特殊性質及其功效。

50. 這些簡短描述已足以清楚指出，「舉行禮儀的藝術」是不可以即興而為的。就如任何藝術一樣，必須工多藝熟。對一個工匠而言，有技巧已足夠，但對一個藝術家而言，除認識技巧外，還需有靈感，那是一種積極的擁有方式。一個真正的藝術家並不擁有一門藝術，而是被它所擁有。我們並不能只靠參加一個演講課程，或學習有說服力的交流技巧，便能把握到「舉行禮儀的藝術」（我不是在判斷意圖，只是觀察效果）。所有工具都可以是有用的，但必須服務於禮儀本質和聖神的行動。專心致志舉行禮儀是必需的，好讓禮儀行動本身教給我們舉行禮儀的藝術。郭迪尼（Romano Guardini）寫道：「我們必須理解，我們仍然深陷在個人主義和主觀主義之中，我們對『崇高』的要求變得何等不習慣，而我們的宗教生活又變得何等狹隘。我們必須喚醒自己對『崇高』的祈禱方式的意義，及重新決意以自己的生活參與其中。然而，達致這目標的途徑就是紀律，要堅拒一個軟弱的多愁善感；要認真下工夫，遵行教會教導的生活和宗教行為。」^[15] 這樣，我們才能學會「舉行禮儀的藝術」。

51. 論到這主題時，我們多會想到這是有關受秩聖職人員主持禮儀的事，但其實這是所有受洗的信友應有的態度。我想到屬於聚會團體的所有舉動和語言：聚集、遊行進堂、就座、起立、下跪、歌詠、靜默、歡呼、觀看、聆聽。會眾「一致聚集」（厄下八 1）參禮的方式有很多。各人都做著同一的動作，大家同聲應對——這傳遞給各人整個會眾的力量。這種一致性不僅不會使信徒麻木，反而教育每位信友，去發現他們每人的真正獨特性，那並非出於一種個人主義的態度，而是意識到自己屬於同一個身體。這不是一個遵循禮書的問題，更確切地說，它是一種「紀律」——就像郭迪尼（Romano Guardini）所說的那樣——紀律若然真心遵守了，便能培育我們。正是這些動作和說話，在我們的內心世界中建立了秩序，使我們生活在某些感覺、態度和行為中。它們並非詳列的一套理念，而是一種使身體整體參與的行動，也就是說，它是身體和靈魂的統一。

52. 在屬於整個參禮會眾的儀式中，靜默佔據了絕對重要的位置。它多次被明確列於禮規上。整個感恩祭慶典都沉浸在靜默當中，它既出現在開始之時，也出現在每個禮節進行之間。實在，它出現在懺悔禮、在「請眾同禱」後、在聖道禮儀中（在每篇讀經前，各篇讀經之間，及在講道後）、在感恩經當中、在領共融聖事（領聖體）後。^[16] 這靜默並非一個用來藏匿遁世的避難所，好像把禮儀視作令人分心的東西而要暫時放下似的。如此的靜默違背了禮儀慶典的本質。禮儀中的靜默更為宏大：它是聖神臨在和行動的象徵，是祂推動整個禮儀的進行。因此之故，它常構成禮節順序中一個個的巔峰。正因為它是聖神的象徵，它有表達聖神多方面行動的能力。這樣，我們再次回顧剛才提到的時刻：靜默變成了對罪惡的悲傷和對歸依的渴望，它喚醒人準備就緒以聆聽聖言及醒寤祈禱，它使人妥善準備朝拜基督的體血；在我們領受主的密契中，提示聖神會在我們的生活中產生什麼影響，好令我們更肖似那擘開的餅。為了這種理由，我們必須小心謹慎地去履行這靜默的象徵動作。聖神藉靜默來形成我們，培育我們。

53. 每個動作和每句說話，都包含一個常新的明確行動，因為它常與我們生命的不同時刻相遇。我以一個簡單的例子來說明這點。我們下跪是為祈求天主寬恕、為折服我們的驕傲、為呈獻給天主我們的哀痛、為祈求祂的救助、為感謝祂所賜的恩惠。正是這同一的姿態，在本質上宣告了我們在天主面前是渺小的。然而，在我們生命的不同時刻，它塑造了我們的內心深處，好能在我們與天主及弟兄姐妹的關係上表達出來。下跪也應該是有藝術地作，亦即是說，要完全意識到它的象徵意義，及明白我們以這動作表示在天主前應有的態度。如果這個簡單動作常應這樣做，那麼舉行聖道禮儀又應如何加倍認真呢？我們為了宣讀聖言、聆聽聖言、從聖言汲取祈禱的靈感、在生活中實踐聖言，又應把握怎樣的藝術呢？這一切都應盡心而為，不應虛有外表和形式，但應是活生生的、內在的，好使禮儀中每個行之以「藝術」的動作和說話，都能培育個人和團體的基督徒人格。

54. 既然「舉行禮儀的藝術」是整個舉行禮儀的會眾所應有的，那麼受秩的聖職人員就更應特別加以留意。我到訪信友團體時經常注意到，他們度禮儀慶典生活的方式——無論是好是壞——常受到他們堂區司鐸如何主持禮儀聚會的影響。我們可以

說，主持禮儀聚會可有不同的「模式」。以下一些彼此對立的可能態度，顯示出顯然不恰當的主禮方式的特徵：嚴酷的一成不變或惱人的新意不斷，精神化的神祕主義或實用的功能主義，倉促行事或過份強調的緩慢，不經意的草率又或過份的挑剔，過份殷勤或木訥呆板。鑒於這些例子的範圍廣泛，我認為這些主禮模式的不恰當有一個共同的根源：一個極度個人主義式的主禮風格，有時表現出一種難以掩飾的想要成為關注中心的狂熱。這種表現經常在傳媒或線上直播禮儀時更加明顯，這些並不總是合適的，需要進一步考慮。我必須申明：這些並非最常見的情況，但不少聚會仍遭受到這樣的濫用。

55. 有關主持禮儀的重要和微妙，還有很多話可以說。我曾在不同場合上，詳述過講道的嚴格本份。^[17] 我在此只限於作一些較概括的意見，以反映出我們是如何受到禮儀的培育。我想到我們團體中常規的主日彌撒：我說話的對象是司鐸們，雖未有明言，也包括所有受秩的聖職人員。

56. 司鐸因聖秩所領受的恩賜，以他特有的方式參與禮儀慶典，而這特點正在於他主持禮儀。正如他應執行的其他職責一樣，這首先並非團體委任給他的本份，而是來自他在受秩時所領受的聖神傾注的結果，使他能勝任此職。司鐸也藉所主禮的禮儀聚會，而受到培育的。

57. 為能妥善履行這服務——當然要有藝術！——司鐸首先應明確意識到，蒙主慈恩，他自己成了復活主的特別臨現。受秩的聖職人員自身就是主臨現的形式之一，這點正是令信友的禮儀聚會顯得獨一無二之處（參《禮儀憲章》7）。這事實令主持禮儀者的一言一行，（廣義上）具有「聖事」的分量。會眾有權利在這些動作和說話上感受到——今日一如在最後晚餐中一樣——主繼續渴望與我們一起吃逾越節晚餐。所以，復活的主才是主角，而非我們那些不完美擔當著的角色和行為，那是它們所不能代表的。司鐸自己應被主那與每個人密切契合的渴望蓋過：仿如置身於耶穌灼熱的愛心與每位信友的心之間，他們是主愛的對象。主持感恩聖祭，就是投身於天主聖愛的烈窯中。我們一旦明瞭或只是約略領會了這事實，我們當然就不再需要什麼「指引」來規定我們正確行事。假若我們仍有這個需要，那只是「為了我們的心硬」。那最高亦最嚴格的規則，就是舉行感恩聖祭本身的事實，它選擇說話、動作和感情，令我們明白我們所用的，是否符合它們應作的本份。顯然不是臨時拼湊的：這是一門藝術，要求司鐸專心一致，他必須孜孜不倦地照料主的愛情烈焰，好讓祂來將大地燃燒起來。（路十二 49）。

58. 當第一個信友團體奉主命舉行擘餅時，陪同初生教會的瑪利亞也在場：「這些人同一些婦女及耶穌的母親瑪利亞並祂的兄弟，都同心合意地專務祈禱。」（宗一 14）童貞聖母「監察」著宗徒們的一舉一動，那是她聖子傳授給他們而舉行的。正如她在聽到加俾額爾天使的話後，就保守著降孕在她胎中的聖言，童貞聖母再一次在教會的胎中保守著這些產生她聖子身體的舉動。司鐸以聖秩聖事賦予他的恩惠，重複那些動作時，也在童貞聖母胎中受到保護。我們哪還需要規則告訴我們應怎樣作嗎？

59. 教會成了主的愛火燎原的工具，在聖母瑪利亞（如同聖方濟所詠讚的）的母胎中受到保護，司鐸應讓聖神完成他們領受聖秩時在他們身上所開展的工作。聖神的行動賦予司鐸主禮感恩聖祭職務的能力，他每日執行職務時，要帶著伯多祿自知是罪人的惶恐（參路五 1-11），帶著受苦的僕人強而有力的謙遜（參依四二章等），並在行使日常職務時，渴望被託付給他們的人「拿去吃」。

60. 正是禮儀慶典本身教育司鐸，使他達致主持禮儀的品質。我要重複說，這並不是一種思想上的依從，雖則我們也應全心全意投入。所以，司鐸是通過主持禮儀時的舉動和應說的話語而受到陶成的。他並不高高在上，^[18] 因為主以服侍人的謙遜來統治。他並不在祭臺上吸引人注意，這祭臺是「基督的標記，由祂被刺開的肋膀流出血和水，藉此建立教會的聖事，以及我們讚頌和感謝的中心。」^[19]

司鐸走近祭臺進行奉獻，他因以下經文受到謙遜和懺悔的教育：「主，我們懷著謙遜和痛悔的心情，今天在祢面前，舉行祭祀，求祢悅納。」^[20] 他不能依賴自己去履行託付給他的職責，因為禮儀邀請他懇求藉著水洗的標記淨化自己說：「上主，求祢洗淨我的罪污，滌除我的愆尤。」^[21]

禮儀規定他所說的話，按不同內容要求特定的聲調。這些話如此重要，要求司鐸有真正的「講話的藝術」（*ars dicendi*）。這些說話形成司鐸內心的情操，他此刻以會眾名義向父祈求，另一刻卻在激勵會眾，再另一刻更與全會眾一起同聲歡呼。

在感恩經當中——信友都「以恭敬及肅靜的態度聆聽」參與，並齊聲歡呼^[22]（《彌撒經書總論》78-79）——主禮禮儀者有能力「以全體神聖子民的名義」，在聖父面前紀念聖子在最後晚餐所作的奉獻，好使這無限卓越的禮品再次呈現在祭臺上。他參與這奉獻時，也奉獻上自己。他不能說：「你們大家拿去吃：這就是我的身體，將為你們而犧牲」，而不同時為了託付給他的信友而切願獻出自己的身體、自己的生命。這就是他在履行職責時所發生的事。

從以上這一切和許多其他事情中，司鐸不斷受到禮儀行動的陶成。

* * *

61. 在這封信中只想與大家分享一些反思，這些反思肯定不能盡列舉行神聖奧蹟的無限寶庫。我請求所有主教、司鐸、執事、修院導師、神學系和神學院教授、所有男女傳道員等，一起協助天主的神聖子民，由基督信仰原始的精神泉源中汲取。我們必須不斷在《禮儀憲章》最初數條所列的總則中，重新發現它們的富饒，領略在梵二四大憲章中為首的《禮儀憲章》與其他憲章的密切聯繫。為了這緣故，我們不能重回那舊禮，即梵二教長們「與伯多祿一起，並在伯多祿之下」，感到需要改革的；他們在聖神領導下，並按照他們身為牧者的意識，批准了這禮儀改革的準則。教宗聖保祿六世和聖若望保祿二世，「以梵蒂岡第二屆神聖大公會議發出的法令」，頒布革新的禮書。為此，我寫了《傳統的守護者》自動手諭，好使教會以各種不同語言同聲呈上同一的祈禱，盡顯她的團結合一。^[23]

正如我所寫的，我期望這合一能在整個羅馬禮教會內重新建立起來。

62. 我謹望這封書函，能有助我們重新燃起對基督徒禮儀事實的美妙而感到讚嘆，提醒我們要有一個真正的禮儀培育，並認識到舉行禮儀的藝術的重要性，它們為逾越奧蹟的真理服務，並為使所有已受洗的信友能各按自己的身份作出參與。

這一切財富離我們不遠。它就在我們的各教堂、各基督徒慶節、在主日的中心、在我們所舉行的聖事的力量中。基督徒生活是一個不斷成長的旅程。我們受命要讓自己在喜樂和共融中接受禮儀的教育。

63. 為此，我切願給大家一些額外指示，去繼續走這條培育之路。我邀請你們重新發現「禮儀年」和「主的日子」。此二者都是梵二留給我們的（參《禮儀憲章》102-111）。

64. 按上述所說的一切，我們可知禮儀年是增進我們認識基督奧蹟的好機會，使我們的生命沉浸在基督的聖死與復活的奧蹟中，以期待祂的光榮再來。這實在是個持續的培育。我們的生命並非一連串隨機的混亂事件，一個接連著另一個。它其實是一個相當明確的歷程，從每年慶祝祂的死亡和復活到下一次，使我們不斷肖似基督，以「期待永生的幸福，和救主耶穌基督的來臨。」^[24]

65. 時間在逾越奧蹟的流淌中，不斷更新。教會每八天在主日節慶祝救恩的事件。主日除了是教規所定外，首先是天主賞給祂子民的大禮，為此教會才以規條來保守它。主日慶典為基督徒團體提供一個被感恩祭培育的好機會。

從一個主日到下一個主日，復活主的話啟迪我們的生活，為要滿全它被遣發到我們身上所要完成的任務（參依五五 10-11）。從主日到主日，不斷地領受基督體血的共融聖事，使我們的生活成為一個中悅聖父的祭獻，並與弟兄姐妹在分享、接待和服務上共融團結。從主日到主日，藉擘餅而來的力量，支持我們去宣傳福音，這福音顯示出我們所舉行禮儀的可靠性。

讓我們放棄爭論，好能一起聆聽聖神要向教會說的話。讓我們保持共融，繼續為了禮儀的美妙而驚嘆。逾越奧蹟已賜給了我們。主繼續渴望與我們一起吃祂的逾越祭宴，我們要讓自己被祂的渴望所擁抱。而這一切，都在教會之母瑪利亞的凝視中。

教宗 方濟各

2022年6月29日，聖伯多祿聖保祿宗徒節

本人任教宗職第十年
頒布於羅馬

當基督、生活天主之子，
在祭臺上、在司鐸的手中時，
全人類要恐懼，整個世界要震撼，上天要歡騰。
噢，驚奇的崇高及駭人的尊貴！
噢，卓越的謙卑！噢，謙卑的卓越！
因為宇宙之主，天主及天主之子，
為了我們的救贖，竟如此謙卑自下，
把自己隱藏在平凡的麵餅形內。
兄弟們，看，天主的謙卑，在祂面前吐露你們的心竅；
你們也要謙卑，好使你們也能受祂的舉揚。
所以，絕不要把你們保留給自己，
好使那完全顯露給你們的，也完全接受你們。

聖方濟亞西西
《致全修會書二》 26-29

[¹] Cf. Leo Magnus, *Sermo LXXIV : De ascensione Domini II, 1* : «quod [...] Redemptoris nostri conspicuum fuit, in sacramenta transivit».

[²] *Præfatio paschalis III, Missale Romanum* (2008) p. 367 : «Qui immolatus iam non moritur, sed semper vivit occisus».

[³] Cf. *Missale Romanum* (2008) p. 532.

[⁴] Cf. Augustinus, *Enarrationes in psalmos. Ps. 138, 2* ; *Oratio post septimam lectionem, Vigilia paschalis, Missale Romanum* (2008) p. 359 ; *Super oblata, Pro Ecclesia (B), Missale Romanum* (2008) p. 1076.

[⁵] Cf. Augustinus, *In Ioannis Evangelium tractatus XXVI, 13*.

[⁶] Cf. Litteræ encyclicæ *Mediator Dei* (20 Novembris 1947) in *AAS* 39 (1947) 532.

[⁷] *AAS* 56 (1964) 34.

- [8] R. Guardini *Liturgische Bildung* (1923) in *Liturgie und liturgische Bildung* (Mainz 1992) p. 43.
- [9] R. Guardini *Der Kultakt und die gegenwärtige Aufgabe der Liturgischen Bildung* (1964) in *Liturgie und liturgische Bildung* (Mainz 1992) p. 14.
- [10] *De Ordinatione Episcopi, Presbyterorum et Diaconorum* (1990) p. 95 : «Agnosce quod ages, imitare quod tractabis, et vitam tuam mysterio dominicæ crucis conforma».
- [11] Leo Magnus, *Sermo LXIII : De Passione Domini III*, 7.
- [12] Irenæus Lugdunensis, *Adversus hæreses IV*, 20, 7.
- [13] R. Guardini *Liturgische Bildung* (1923) in *Liturgie und liturgische Bildung* (Mainz 1992) p. 36.
- [14] *Cantico delle Creature*, Fonti Francescane, p. 263 ; Eng. trans. Francis of Assisi, *Early Documents*, vol. I, 113.
- [15] R. Guardini *Liturgische Bildung* (1923) in *Liturgie und liturgische Bildung* (Mainz 1992) p. 99.
- [16] Cf. *Institutio Generalis Missalis Romani* nn. 45 ; 51 ; 54-56 ; 66 ; 71 ; 84 ; 88 ; 271.
- [17] See Apostolic Exhortation *Evangelii gaudium*, (24 November 2013) nn. 135-144.
- [18] Cf. *Institutio Generalis Missalis Romani* n. 310.
- [19] *Prex dedicationis* in *Ordo dedicationis ecclesiæ et altaris* (1977) p. 102.
- [20] *Missale Romanum* (2008) p. 515 : «In spiritu humilitatis et in animo contrito suscipiamur a te, Domine; et sic fiat sacrificium nostrum in conspectu tuo hodie, ut placeat tibi, Domine Deus».
- [21] *Missale Romanum* (2008) p. 515 : «Lava me, Domine, ab iniquitate mea, et a peccato meo munda me».
- [22] Cf. *Institutio Generalis Missalis Romani*, nn. 78-79.
- [23] Cf. Paulus VI, *Constitutio apostolica Missale Romanum* (3 Aprilis 1969) in *AAS* 61 (1969) 222.
- [24] *Missale Romanum* (2008) p. 598 : «...expectantes beatam spem et adventum Salvatoris nostri Iesu Christi».